



财政专项资金请拨单 (一式二联)

申请拨款处室 (公章): 社保股

附件: 1份 单位: 万元

请 拨 内 容

(拨款依据或用途)

根据玉财社(2018)316号《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一次性转移支付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，经县政府领导批示，建议拨付该项资金。

当否，请批示！

经济类别: 项目支出

列入 预算 科目	类	款	项	科目名称	金额	下达单位
	208	26	02	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	2,522.00	社保股 (卫生专户)
				小计	2,522.00	

F11339
F11340

请拨金额 (总计) 贰仟伍佰贰拾贰万元整

经办科室
负责人:
情况属实, 建议尽快投入财政专户。
李贵义
2019.4.9

相关科(室)审核意见:
拟安排拨款, 妥否, 呈请领导批示。
张志明
2019.4.9

分管副局长审批意见:
拟同意拨付, 呈白局长批示。
周伟
2019.4.10

经办人: 何英
2019年4月9日
已录
2019.6.26

局长审批意见:
同意拨付。
何江荣
10/4-2019

稽核人及收单日期: 李贵义 2019.6.26 拨款人及日期: 李贵义 2019.6.27

注: 本请拨单作为附批, 随县人民政府财政专项资金审批表同时使用。